

语用学研究在不同语境中话语意义的恰当表达和准确理解,寻找并明使话

YUYONGXUE JIAOCHENG 语用学教程

博
雅

21世纪汉语言专业规划教材

专业方向基础教材系列

语意才得以恰当 XINBIAN SHEHUI YUYANXI

表达和准确理解的基本原则,我们是在言语交际的总框架
中理解话语意义的恰当表达和准确理解的。这里,“话语意义的

YUYONGXUE JIAOCHENG

恰当表达”是指说话人针对不同的语境把自己的意图运用恰当的

语词形式表达出来;“话语意义的 语用学教程

准确理解”是指听话人依据

说话人已说出来的话语的字面意义和特定语境推导出说话人

YUYONGXUE JIAOCHENG

语用学教程 使话语的准确含义,言语交际

是双向的,语用学强调听话人的准确理解。

YUYONGXUE

因为只有说话

人理解了说话 JIAOCHENG

人所要表达的准确含义,才可能达

到最佳交际效果。

YUYONGXUE JIAOCHENG

YUYONGXUE JIAOCHENG

第二版

语用学教程

索振羽 编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21世纪汉语言专业规划教材

专业方向基础教材系列

语用学教程

(第二版)

索振羽 编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语用学教程/索振羽编著. —2版.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4. 6
(21世纪汉语言专业规划教材)

ISBN 978-7-301-24270-4

I. ①语… II. ①索… III. ①汉语—语用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H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07909 号

书 名: 语用学教程(第二版)

著作责任者: 索振羽 编著

责任编辑: 王 颀 高秀芹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24270-4/H · 3529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新浪官方微博: @北京大学出版社

电子信箱: zpup@pup.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3334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 三河市博文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650 毫米×980 毫米 16 开本 13.25 印张 204 千字

2000 年 5 月第 1 版

2014 年 6 月第 2 版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

编著者的话

语用学(pragmatics)是20世纪七八十年代由西方学者建立和发展起来的语言学的一门新学科。

《语用学教程》这本小册子是在我1996年和1998年先后两次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汉语专业研究生开设“语用学”课讲稿的基础上修订、整理而成,作为北京大学中国语言文学教材系列之一于2000年由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编写《语用学教程》的总体想法是尽可能系统地、有深度地介绍本学科领域西方学者提出的基本理论和方法,把经过检验证明是有价值的理论和方法编入教材;同时也重视在介绍、研究过程中发现不足和问题,根据汉语运用的实际,对西方学者提出的某些理论、原则进行补充、修正,提出自己的一些理论或原则、准则。请注意:《语用学教程》是在言语交际总框架中研讨语用学的各个重要课题的。在介绍、评价西方学者给语用学下的多种定义之后,我为语用学下了一个新定义:“语用学研究在不同语境中话语意义的恰当表达和准确理解,寻找并确立使话语意义得以恰当表达和准确理解的基本原则和准则。”依据这个定义的要求,我在《语用学教程》中为“语境”列了专章;提出了“得体原则”(给“得体”以新定义、新定位,并为这个原则设立了三个准则)。这样,人们的言语交际就有了两个必须遵循的重要原则:“合作原则”(由西方学者提出并加以完善)和“得体原则”。这两个原则分工合作,功能互补,协调运作,就能够使人们的言语交际达到最佳交际效果。之所以这样编写,是因为我们认为,语用学这门新学科的发展和完善,西方学者和东方学者都应该尽一份力。

《语用学教程》(第二版)的总体思路、主要研究内容第一版相同,但对第四、第七部分的一些内容作了不同程度的修订。如对“四、会话含义”中“得体原则”之下“幽默准则”部分的论述有了很大改变,对“克制准则”部

2 语用学教程

分也作了一些补充；对“七、会话结构”中的“总体结构”部分作了一些删改。

《语用学教程》(第二版)可用来作为高等院校中文系、哲学系、心理学系、社会学系等系学生的教材,以及所有希望有效地提高自身言语交际能力的人的有益的参考书。

本书的英语例句多数选自书末“参考书目”中的英文著作,汉语例句多数选自书末“文学类参考书目”中的中国现当代作品。谨一并向作者们致谢。

北京大学出版社对于本书的出版给予了大力的支持帮助,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语用学教程》(第二版)的舛误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索振羽

2013年11月12日

于北京大学燕北园

目 录

一 绪 论	1
1.1 语用学的由来和发展	1
1.2 语用学产生和发展的语言学背景	4
1.3 语用学和语言学其他分支学科的关系	8
1.4 语用学的定义	9
1.5 语用学的研究方法	14
1.6 语用学的研究内容	14
1.7 语用学研究的理论意义和实用价值	15
二 语 境	16
2.1 从语用学的新定义来看研究语境的重要性	16
2.2 国外语言学界语境研究概述	17
2.3 语境的定义和研究内容	19
2.4 研究语境的理论意义和实用价值	35
三 指示词语	36
3.1 指示词语的语用含义	36
3.2 指示词语的不同用法	38
3.3 指示词语的分类	39
四 会话含义	51
4.1 格赖斯的会话含义理论	51
4.2 新格赖斯会话含义理论	69

2 语用学教程	
4.3 得体原则	83
五 预 设	113
5.1 “预设”是语言哲学研究的课题之一	113
5.2 语言学家对“预设”的关注是从他们 对语义关系的研究开始的	114
5.3 预设触发语	117
5.4 语义预设和语用预设	119
六 言语行为	130
6.1 奥斯汀的言语行为理论	131
6.2 塞尔的言语行为理论	146
七 会话结构	166
7.1 轮流说话(turn-taking)	167
7.2 相邻对(adjacency pair)	174
7.3 修正机制(repair apparatus)	179
7.4 预示序列(pre-sequence)	181
7.5 总体结构(overall organization)	184
参考书目	197

一 绪 论

语用学是语言学的一门生气勃勃的独立的新学科。

1.1 语用学的由来和发展

1.1.1 “语用学”这个术语的提出

语用学源于哲学家对语言的探索。“语用学”(pragmatics)这个术语是由美国哲学家莫里斯(Morris)于1938年首先提出的。莫里斯在他于1938年出版的《符号理论基础》(*Foundations of the Theory of Signs*)一书中,提出符号学(semiotics)包括三个部分:句法学、语义学和语用学。句法学(syntactics or syntax)研究“符号之间的形式关系”;语义学(semantics)研究“符号与其所指对象的关系”;语用学研究“符号与解释者的关系”(Morris,1938)。在1939年出版的《美学和符号理论》一书中谈到语用学时,莫里斯将“解释者”(interpreter)改为“使用者”(user)。由此看来,莫里斯不但首先提出了“语用学”这个术语,而且粗略地指明了语用学研究的对象和范围。

莫里斯对符号学三个部分的划分得到了哲学家和逻辑学家卡纳普(Carnap)的支持。卡纳普认为:“如果一项研究明确地涉及语言使用者,我们就把它归入语用学的领域,……如果我们从语言使用者那里只摘取一些词语及词语所指的对象来进行分析,我们就处于语义学的领域。最后,如果我们从词语所指对象中抽象出词语之间的关系来进行分析,我们就处于(逻辑)句法学的领域了。”(Carnap,1948)很明显,卡纳普也认为语用学是研究使用者和词语(符号)的关系。卡纳普认为,纯语义学和语用学是“分析词语意义的两种完全不同的形式,而描写语义学可以看作是语

2 语用学教程

用学的一部分”(Carnap, 1956: 233)。卡纳普倾向于把语用学看作经验科学。

请注意:“语用学”是英语词 pragmatics 的汉译。Pragmatics 包含拉丁词根 pragma-, 这个拉丁词根表示“行动, 做”这个意义。汉译者把“语用学”视为“语言实用学”的简称, 其实把“语用学”视为“语言使用学”的简称更为贴切。

1.1.2 语用学研究的重大进展

20 世纪 50 年代中至 60 年代末, 语用学研究取得了重大进展。

语言哲学家巴尔-希勒尔(Bar-Hillel)于 1954 年提出语用学的具体研究对象是指引词语(indexical expression)。

英国哲学家奥斯汀(Austin)于 1955 年在哈佛大学作了题为《论言有所为》(*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的系列演讲(经 Urnson 整理成书于 1962 年出版), 提出“言语行为理论”(Theory of Speech Act), 反对逻辑实证主义的“凡不能验证其真或假的陈述都是伪陈述, 都没有意义”的实证观点, 向当时的逻辑实证主义发起挑战。美国语言哲学家塞尔(Searle)1969 年出版《言语行为》(*Speech Acts*), 1975 年出版《间接言语行为》(*Indirect Speech Acts*), 继承、修正、发展了由奥斯汀提出的言语行为理论, 使之进一步系统、完善。至此, “言语行为理论”成为语用学研究的重要内容之一。

美国语言哲学家格赖斯(Grice)于 1967 年在哈佛大学的威廉·詹姆斯讲座作了三次演讲。在第二讲“逻辑与会话”(Logic and Conversation, 1975 年发表于 *Syntax and Semantics: Speech Acts*, Vol. 3, Academic Press)中, 他提出了有重要意义和深远影响的“会话含义理论”以及“合作原则”及其包含的四条准则: 量准则、质准则、关系准则和方式准则。“会话含义理论”成为语用学研究的重要内容之一。

奥斯汀和塞尔的言语行为理论、格赖斯的会话含义理论为语用学建立了成为一门新学科的理论基础。

1.1.3 语用学成为语言学的一门独立的新学科的标志

1977年,《语用学杂志》(*Journal of Pragmatics*)在荷兰的阿姆斯特丹正式出版发行,这是语用学作为语言学一门独立的新学科得到承认的标志。

《语用学杂志》创刊号发表了以哈勃兰德(Haberland)和梅(Mey)共同署名的社论《语言学和语用学》。社论开宗明义指出:“语言的语用学(linguistic pragmatics),粗略地较宽泛地说,就是研究语言运用的科学。”社论声称,这样定义的语用学跟历史上一些学者说过的语用学“没有直接的联系”(请注意:不否认存在着联系,但不是直接的联系)。社论用“语言的语用学”这个术语来表明其跟历史上“符号学语用学”、“哲学语用学”的差别,以此强调语用学的语言学属性。那么,“语言的语用学”指的是什么呢?社论指出:“我们希望用内部和外部两种方式来研究这个问题”:外部方式,即“人们能从语言的具体实践(语言的使用者对语言的实际运用)的观点来界定语言的语用学”;内部方式,即“语言运用的这门科学在本质上能被看作研究制约语言使用的那些条件”。社论明确指出:“语言的语用学是研究自然语言的语用学,是跟具体的或实际语言的使用者相关的。”并说:“我们希望有唯一的一种语用学。……语言学家不描写抽象的语言能力,而是描写具体的语言运用(a concrete language performance)。这种运用条件是由社会并在社会之中创设的,语言学家是社会的一部分,语言学家的研究‘对象’是在相同的社会条件下运作的。”《语用学杂志》创刊号的这篇社论明确地表达了语言学家对语用学的基本观点。

1.1.4 语用学的进一步发展完善

20世纪80年代,语用学得到进一步的发展完善,这主要表现为:(1)1983年出版了语用学的两本优秀教材:列文森(Levinson)的《语用学》(*Pragmatics*)和利奇(Leech)的《语用学原则》(*Principles of Pragmatics*)。列文森的《语用学》分为七章。第一章:语用学的范围;第二章:指示词语;第三章:会话含义;第四章:预设;第五章:言语行为;第六章:会话结构;第七章:结论。在《语用学》这本书中,列文森对80年代初

以前语用学研究中出现的各种理论作了系统的介绍和科学的分析总结,设定了语用学的研究范围和主要内容,阐述了语用学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堪称第一本比较系统、完整的语用学教科书。利奇的《语用学原则》分为十章。第一章:绪论;第二章:一组假设;第三章:形式主义和功能主义;第四章:合作原则的人际功能;第五章:得体准则;第六章:人际修辞的综述;第七章:交际语法:一个例子;第八章:施为句;第九章:英语里的言语行为动词;第十章:回顾与展望。在这本书中,利奇勾画了语用学的研究范围,指明了语义学和语用学的联系和区别,论述了多种语用原则和准则,尤其是提出“礼貌原则”,使运用“合作原则”难以解释的一些话语得到合情合理的解释。《语用学原则》是一本优秀的语用学教材。总之,可以这样说,列文森的《语用学》和利奇的《语用学原则》代表了 80 年代初语用学研究的最高水平。(2)1986 年,国际语用学学会成立,并决定把《语用学杂志》(*Journal of Pragmatics*)和《语用学与其他学科》(*Pragmatics and Beyond*)作为学会的学术刊物。(3)1987 年,列文森提出“新格赖斯会话含义理论”。(4)1987 年,范叔伦(Verschueren)的《语用学:语言适应理论》(*Pragmatics As a Theory of Linguistic Adaptation*)出版。

此外,到 90 年代,语用学研究仍不断有新的研究成果出现。例如:(1)1993 年梅(Mey)的《语用学概论》(*Pragmatics: An Introduction*)出版;(2)1995 年托马斯(Thomas)的《言语交际中的意义:语用学概论》(*Meaning in Interaction: An Introduction to Pragmatics*)出版;(3)1996 年尤尔(Yule)的《语用学》(*Pragmatics*)出版。

语用学最初是由哲学家提出来的,它经历了一个哲学研究阶段,到 70 年代引起语言学家的关注,进入了语言研究阶段。七八十年代,语用学有了自己的基本理论和方法,有了自己的学术刊物,有了自己的优秀教材,从而成为语言学的一门独立的新学科。90 年代和 21 世纪头几年,语用学研究进一步发展完善。

1.2 语用学产生和发展的语言学背景

20 世纪初,现代语言学奠基人索绪尔(Saussure)区分语言和言语,认

定语言是语言学真正的研究对象；区分内部要素和外部要素，主张“就语言而研究语言”，即从语言系统、结构本身去研究语言；区分共时状态和历时演变，认定共时状态的语言是一个表达观念的符号系统，并确认这个系统是语言研究的重点；接着，他又提出了语言系统共时描写的一整套理论和方法。索绪尔的语言学理论开创了 20 世纪的语言学。后来，受索绪尔语言学理论影响相继出现的结构主义语言学的几个主要学派，例如哥本哈根学派、布拉格学派，尤其是美国描写语言学派，主张研究语言系统、结构，并尽力追求语言描写形式化。公正地说，结构主义语言学在语言结构描写上，尤其是在音位研究和语法研究上取得了令人钦佩的卓越成就，但是，语义研究是个薄弱环节。此外，结构主义语言学倾其全力于语言结构研究而忽视语言运用研究。50 年代末，乔姆斯基(Chomsky)提出转换生成语法理论，使语言分析高度形式化。他把语言看作与其功能、使用、使用者无关的一种抽象机制或心智能力，主张只研究语言能力(linguistic competence)，不管语言运用(linguistic performance)。乔姆斯基的转换生成语法理论对语言的句法结构有很强的解释力，影响极大，但它只重视语言能力的描写，排除语言运用的研究，在这一点上，比结构主义语言学有过之而无不及。从上述事实可以看到，从结构主义语言学到转换生成语法，存在两大明显的缺陷：(1)忽视语言运用研究；(2)语义研究薄弱。

科学的发展总是从薄弱环节突破的。先谈纠正忽视语言运用研究的缺陷。语言学家们认识到，语言结构本身的研究和语言运用的研究关系密切，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只研究语言结构，不研究语言运用，是根本不行的。因为交际是语言的基本社会功能，交际工具这一基本属性就决定了研究语言运用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此外，到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语言系统、结构的研究已经取得了杰出成就，完全具备了重点研究语言运用的条件和可能性。可以说，加强语言运用的研究促进了语用学的产生和蓬勃发展。再谈纠正语义研究薄弱的缺陷。结构主义语言学语义研究薄弱是公认的事实。乔姆斯基 1957 年出版的《句法结构》(*Syntactic Structures*)中也未涉及语义。针对这种情况，一些语言学家认为应该加强语义研究。从 50 年代起，对语义研究的兴趣逐渐浓起来，并出版了一些语义学专著，例如：乌尔曼(Ullmann)的《语义学原理》(1950 年初版，

1957年第二版)和《语义学:意义科学导论》(1962年);乔治(George)的《语义学》(1964年)。1966年在波兰召开的“国际语义学讨论会”反映出国际语言学界对语义研究的重视和期望,语义研究出现了新热潮,语义学家们努力改变语义研究落后于音位研究和语法研究的局面,不断取得新的研究成果,陆续出版了几部重要的语义学著作,例如:卡茨(Katz)的《语义理论》(1972年);利奇(Leech)的《语义学》(1974年初版,1981年第二版);帕默(Palmer)的《语义学》(1976年初版,1982年第二版);坎普森(Kempson)的《语义理论》(1977年);莱昂斯(Lyons)的《语义学》(1977年)。语义研究的加强同样促进了语用学的产生和蓬勃发展。

现代语义学最显著的特点是:从以词为中心的语义研究(词义学)扩展到句子意义的研究和话语意义、语篇意义的研究。这样,语义研究就变得十分纷繁复杂了。研究者认识到:语义研究跟语言运用研究是紧密相关的。在言语交际中,语义研究会遇到许多难题。例如:(1)“There is a dog at the gate.”(门口有一条狗。)这句话可以判断其真或假,但在特定语境中使用时,说话人说这句话的意图并不体现在话语的字面意义上,而是警告或者恫吓听话人。(2)“I sentence you to five years of hard labour.”(我判你五年苦役。)这句话不存在真或假问题,因为这类话语本身就是实施某种行为,只要具备“合适条件”(felicity condition),行为就能圆满地得以执行。(3)“He was born here ten years ago.”(他十年前出生在这里。)听话人如果不知道He指的是谁,不知道说话的具体地点和时间,就无法准确地理解这句话。通常,语义学家们是依据“真值论”(语句的意义跟命题的真或假有关)来确定语句的意义的。按照这种理论行事,只能把上述这些无法确定其真或假的不符合语义理论常规的话语,即非真值条件话语,都扔进语义学的“废物箱”中。但这样处置后果十分严重:许多话语会因得不到准确理解而导致交际中断或失败。庆幸的是,一些别具慧眼的学者通过艰辛的研究,“化腐朽为神奇”,把“废物箱”中的“废物”变成了语用学这门语言学的新学科的宝贵财富。上面谈到的例(1)、(2)、(3)三类话语分别属于语用学的三个主要课题:会话含义、言语行为和指示词语。由此看来,正是语义研究遇到了难以解决的新问题,才为语用学的产生和发展提供了良好机遇。

语义学和语用学都研究意义,那么该怎样划清语义学和语用学的界限呢?利奇在《语义学》(第二版)中说:“从最普遍的意义上来说,语用学研究语言符号及其使用者之间的关系。使用语用学这一术语一般意味着要区别对待语言本身,即抽象的语言能力跟说话人及听话人对抽象的语言能力的运用。因此,语义学和语用学之间的区别大体上就是意义(meaning)和用法(use)之间的区别,或更一般地说,就是语言能力(Competence)和语言运用(Performance)之间的区别。”(Leech, 1981: 319)利奇指出:关于语义学和语用学之间的关系的争论可以概括为以下三种逻辑上完全不同的观点:

- (1) 语用学应该归入语义学。
- (2) 语义学应该归入语用学。
- (3) 语义学和语用学是互不相同但又互相补充的研究领域。

利奇表明他采用第(3)种观点,并指出:这种观点可能是当前语言学界被广泛采用的观点。利奇指出:英语动词 mean 有两种主要用法:①2价用法,即 X 意指 Y——这是语义学。例如 donkey 的意义是“驴子”。②3价用法,即通过话语 X,说话人 S 意指 Y——这是语用学。利奇举了一个有趣的例子。特罗伍德小姐对女仆珍妮说(取自狄更斯的小说《大卫·科波菲尔》):

Janet! Donkeys!

我们知道,Donkey 的意思是“驴子”。但是,特罗伍德小姐说这句话的意图显然不在话语的“字面意义”,而是命令女仆珍妮“把驴子赶出宅前的草坪”。很清楚,这个例子不仅仅是把意义看作语言的一个特征,而且是把意义看作特定的说话人在特定的语境中对语言的用法。这种通过 X, S 的意思是 Y 的用法就是语用问题。接着,利奇(Leech, 1981: 320-321)指出:“对意义的讨论是否属于语用学的范围有下述几个明显的判断标准:

- ① 是否考虑了说话人和听话人;
- ② 是否考虑了说话人的意图或听话人的解释;
- ③ 是否考虑了语境;

- ④ 是否考虑了通过使用语言或依靠使用语言而实施的那种行为或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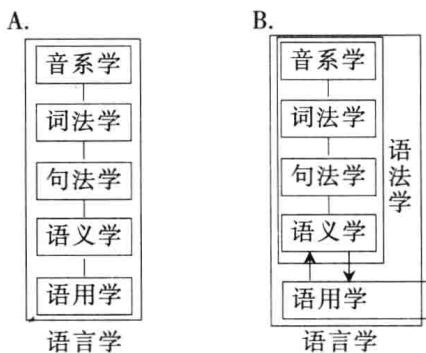
如果对这些问题的回答有一个或一个以上是肯定的,就有理由认为我们是在讨论语用学。”我们认为,利奇提出的判断标准是切实有效的。

1.3 语用学和语言学其他分支学科的关系

在 § 1.2 中,作为语用学产生和发展的语言学背景之一,我们讨论了语用学和语义学的关系。但对语用学和语言学其他分支学科的关系,学者们有许多不同的看法。我们介绍一下廖秋忠(1991)归纳出来的六种有代表性的看法。请注意:图表中,垂线表示彼此有联系,箭头表示作用的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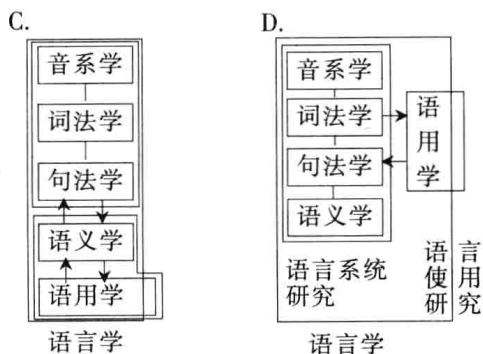
A:以 Akmajian 等为代表的观点。这种观点比较早,也比较简单,认为语言内部各个组成部件体现不同的结构层次。

B:利奇的观点:语法和语用是语言的两个子系统,语用透过语义和整个语法系统发生相互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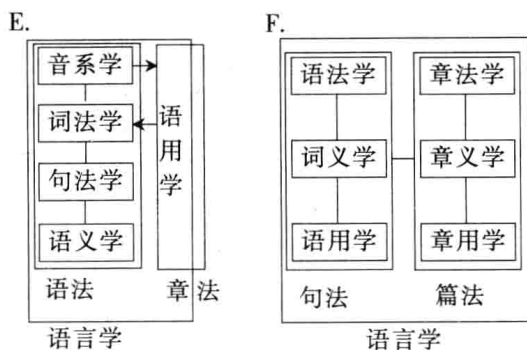
C:卡兹和盖兹达等许多语义学家和语用学家的观点:语用是意义研究的一部分,跟语义(一般指真值条件或字面意义)对立。

D:Akmajian 等认为语用学是研究语言的使用。(范叔伦认为语用学是一种从功能的适应性来看待语言的观点,跟观点 D 相似。)



E: 篇章语言学家, 如 Givón 和 Thompson 等, 认为篇章 (discourse) 是研究实际运用中的语言, 因此语用研究包含在篇章研究之内, 在他们的著作中, 语用和篇章经常不分或并列。

F: 篇章语言学家 van Dijk 和 Longacre 把篇章研究分为三个层面, 即章法学、章义学、章用学。



从上面介绍的情况来看, 学者们对语用学和语言学其他分支学科的关系有明显不同的看法, 这无疑会影响到给语用学下定义。

1.4 语用学的定义

给语用学下一个恰切的或完备的定义, 看来是不容易的。

列文森在他 1983 年出版的教材《语用学》一书中谈到了九种不同的语用学定义 (序号 1—9 是本书作者所加)。他指出: 我们考虑语用学的一组可能的定义, 它们中的每一种都有某些缺欠或异议, 但用这种方式, 通

过各个侧面进行探讨,至少能获得一般情状的一个概观。

(1)“语用学是对说明为什么某一组句子是不规则的或者某些话语是不可能的,那些规则的研究。”(p. 6)

简评:这类研究虽说是说明跟语用学相关的那类原则的一种好的方式,但它很难成为语用学的一个明确的定义。理由很简单:这些语用上的不规则性是预先决定的而不是说明性的。例如:

?? Come there please!

?? Fred's children are hippies, and he has no children.

?? I order you not to obey this order.

(注:例句开头的??表示这些句子在语用上是不规则的)

(2)“语用学是从功能₁的观点,即试图通过涉及非语言的强制和原来解释语言结构的某些方面来对语言进行研究。”(p. 7)

简评:这种定义的欠缺是不能把语用学跟关注语言功能研究的其他学科,例如心理语言学和社会语言学有效地区别开来。

(3)“语用学应该只跟语言的使用原则相关,跟语言结构的描写无任何关系。或者援引乔姆斯基的能力和运用(competence and performance)的区别,语用学只跟语言运用₂原则相关。”(p. 7)

简评:这个定义有个大难题,即有时能把语境特征直接地编码入语言结构的某些方面。这样一来,就使得划分语境独立语法(语言能力)和语境依赖解释(语言运用)之间的明确界限成为不可能。例如,卡兹指出:rabbit(兔子)和bunny(小兔儿)或者dog(狗)和doggie(小狗儿),这两组成对词的第二个成员都适合为小孩儿所使用。这种区别关系到语境中合适的使用者,这种区别不是英语的语言描写的部分,只是表明每对词的成员都是同义的。可是,十分清楚,这种区别已嵌入语言。在许多语言里,参与者之间的身份关系也以同样的方式被编码入词汇和形态中。

(4)“语用学既包含语言结构的语境依赖的各方面,也包含跟语言结构没有关系或很少有关系的语言的运用和理解的各项原则。”(p. 9)

简评:这是一个重要的定义。列文森指出:“提炼出这样一个恰当地包含这两个方面的定义是困难的。这并不意味着语用学是个大杂烩,即